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顏琬臻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7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0696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土城區安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體衛字第10910737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彰濱工業區(鹿港、線西)兩區位置圖示(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H9NYQQ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工業局彰濱工業區(鹿港、線西兩區)周遭海域水深危險且多暗流，不宜從事水上活動，請宣導學校師生勿至該工業區鄰近戲水，並應選擇安全場所地點戲水娛樂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09年6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6662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